第五章
耶穌基督生平概要

一、耶穌基督生平年代紀

希臘羅馬世界通行的記年法有數種，其中一種相當普遍的，是從羅馬城市之建立算起，即「羅馬建城紀年」（A.U.C.= *ab urbe condita*）。主後六世紀前半期又有一種新的計算法，是西古提一位名叫狄尼修（Dionysius）的修士提出的。他必定是一個矮小的人，因為通常人稱他為小狄尼修（Dionysius Exiguus/ Denys the Little）。不過他是位相當受人尊敬的神學家、數學家及天文學家，他以耶穌的誕生作為基督教的紀元。自此之後，年代的計算法就以「主曆」（A.D.= *anno Domini*）為準。到了查理曼的時候（約主後800年），狄尼修的方法取代了羅馬建城紀年的計算法。但是不幸地，狄尼修的計算至少算差了四年。耶穌的出生年份理應起碼置於大希律死亡的那年或之前，即羅馬建城紀年750年或之前，但是狄尼修卻錯將它置於羅馬建城紀年754年，因此耶穌的誕生實際上是在主前4年以前（以下我們會討論到底早了多少）。後來發現狄尼修的錯誤時，想要改正這個錯誤並修改以前那些已註明日期的一切文獻，已經是太遲了。

我們應該注意，是沒有零年這一年的存在，因此從主前1年至主後1年只是一個曆年；例如從主前4年至主後4年一共是七年。

對歷史學家而言，耶穌基督生平中有三個極重要的日期是要決定的，那便是他的出生日期，他受洗及開始公開傳道的日期，以及他被釘十架的日期。假如這三個日期能夠決定，那麼就可以算出他生平中的其他事件，究竟是發生在這三件事的前後幾多年了。但是福音書的證據不多，而且有時又互相矛盾，所以要確定這三個極重要日期當中的任何一個，都是非常困難的事。

1. 耶穌的出生日期

新約聖經並沒提供耶穌誕生的年、月、日的確實資料。我們計算的固定點，是根據耶穌在大希律死前出生的這一件事；因為太二1-9說，希律由於博士到來詢問猶太人之王誕生在哪裏而感到不安。從約瑟夫的作品，我們知道希律是在羅馬建城紀年750年的逾越節或之前過世的（即主前4年4月4日或之前）。至於耶穌是在這事多久以前出生的，就沒人知道了。馬太及路加記述一些在他出生以後到希律死亡之間所發生的事，包括他出生後四十天在聖殿的奉獻，博士的來朝，逃往埃及，以及伯利恆兩歲以下的男嬰遭受屠殺。不管人們對於這些事件發生的先後有甚麼樣的看法，這都不可能少於兩三個月。[1] 因此耶穌的

1 博士帶着豐富的禮物來朝拜，不大可能在約瑟和馬利亞到聖殿獻嬰之前，否則他們就不能算為貧窮，可以獻上較便宜的祭物了（路二22-24；比較利十二8）。

誕生不會晚於主前4年1月，或是主前5年12月，而且也可能是早兩年誕生（太二16）。

以12月25日作為耶穌出生日期的習慣，大約要到三或四世紀時才產生。在這以前，通常是以1月6日作為博士來朝的日子。依照路加的記載（二1-20），耶穌誕生時，猶大地的牧羊人晚上還在野地裏。由於巴勒斯坦的雨季平常是在12月開始，因此耶穌的誕生可能不是在這個月。至於是甚麼時候，我們可不知道。有人以為選擇12月25日，可能是和異教徒慶祝無敵太陽日（*Dies Solis Invicti*）有關。雖然沒有證據，但早期教會選擇這個日子來慶祝耶穌的誕生，很可能是為了使基督徒有個節日來代替原有太陽神——通常是指米特拉（Mithra）——的節日。

2. 耶穌受洗及開始公開傳道的日期

聖經有幾處經文說及耶穌受洗的日期，及何時開始公開傳道。路加記載施洗約翰在曠野傳教的日期為「凱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路三1）。雖然這個年代日期似乎簡單而不含糊，但是其正確的解釋仍有所爭論。凱撒提庇留在凱撒奧古斯都逝世以前曾和後者共同攝政。奧古斯都是主後14年8月死的，但提庇留一直到主後14年9月17日才完全執掌王權。我們不知道路加是否把他共同攝政的時期計算在內。假如沒有的話，那麼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便是主後29年。但是在敘利亞，計算國王

因此，有些畫家描繪博士和牧羊人在一起朝拜新生的嬰孩，那在時間上是錯誤的。

即位紀年通常都以10月1日開始，所以提庇留在位的第二年在主後14年10月1日便開始了，而第十五年就是主後27年10月1日至主後28年9月30日。假如連同共同攝政時期計算在內，那麼，日期就相應提早一點。

福音書內另外有兩處記載年代的資料，但都不很明確。路加在記載耶穌受洗之後，馬上陳述：「耶穌開頭傳道，年紀約有三十歲。」（路三23）如果耶穌生於主前5或4年，那麼這時該是大約主後26或27年。在耶穌受洗不久以後的那個逾越節，第四福音謂有猶太人說聖殿的重建費時四十六年（約二20）。依照約瑟夫的記載，大希律在位第十八年（即主前20或19年）後開始修建聖殿，那麼第四十六年便是主後27或28年了。

就以上這些似乎有些矛盾的資料來看，耶穌的受洗及開始公開傳道，似乎是介於主後26-28年之間；主後27年的初期也是有可能的。

3. 耶穌被釘十架的日期

耶穌傳道的時期以及他死的年份，是以他受洗後所過的逾越節次數而定的。如上面所述，假如只根據符類福音，我們可能會推斷耶穌傳道的時間只有一年。但是約翰卻至少提到三次逾越節（二13，六4，十三1），此外約五1所提的節期也十分可能是逾越節，如果是這樣的話，耶穌在傳道期間就度過了四個逾越節，並且在最後一次逾越節中死亡。

那麼，假如耶穌是主後27年的初期受洗的話，那麼所過的第一個逾越節就是同年的4月，並且是死於主後30年的春天（那些以為約五1所提的節期不是逾越節的人，則認為耶穌死於主後29年）。

耶穌在世最後一周的大事記，由於對「最後晚餐」所定的時間有所分歧，所以有點複雜。根據約十三1, 29，最後晚餐是在逾越節節期之前舉行的。另一方面，符類福音卻把它當做是逾越節的筵席（太廿六19；可十四12；路廿二13）。

這個差異引起了許多爭論：（1）是符類福音正確，約翰錯誤；或是（2）約翰正確，符類福音錯誤；或是（3）是否有調和這兩種傳統的方法。也許比較令人滿意的解決，是假設這兩種傳統所反映的，是計算逾越節的兩種不同方法。我們知道昆蘭派（Qumran）的人使用的是陽曆，所以逾越節經常是在禮拜三。然而大部分猶太人都使用陰曆，所以主後30年的月圓若不是在4月6日星期四，就是在4月7日星期五。由於在耶穌的時代，猶太當局以觀察新月的方法來決定一個月的開始，若遇上天氣多雲時，要決定正確的慶祝時間就可能產生不同的意見了。因此那一年很可能就有不同的猶太人團體按着兩種不同的計算法來過逾越節，同時這兩者都在福音書裏反映了出來。

福音書作者對耶穌被釘的時間也有不同的記錄。依據可十五25，耶穌被釘的時間是第三時辰（等於早上九點鐘，新標點和合本譯作「巳初」）。根據約十九14，彼拉多的審判到第

六時辰（中午，新標點和合本譯作「午正」）尚未完全結束，因此被釘的時間應該更遲了。

有人試圖證明約翰所使用的計時法與當時一般人所用的不同，即從午夜算起，到第二天中午算為一天（因此當約翰說「第六時辰」，意思是指早晨六點鐘，如此便消除與馬可的差別）。但是沒有甚麼證據可以支持這種假設，這倒像是福音調和者不得已的一記妙着。另外有人認為，因為當時使徒並沒有帶錶，所以各人所估計的時間就頗不相同了。但是，對於那些似乎立意要記載正確時間的作者來說，四小時之差實在是超乎我們的想像之外。或許我們可以像耶柔米（Jerome）在第四世紀所假定的那樣，認為這是抄寫約翰或馬可經文時所發生的錯誤。因為希臘字的「三」字，是為第三個字母伽馬（gamma, Γ），「六」字則是以迪伽馬（digamma, Ϝ）代表，早期抄寫新約聖經的人，偶一打盹就會將這兩個字母混淆了。

四本福音書都記載耶穌釘十字架是在星期五，復活則是三天後的事。猶太人通常是以日落時為一天的開始，計算時間是以偏概全，所以不到半天也算為一天。因此從耶穌死的星期五中午到當天太陽下山時算為一天，星期六是第二天，星期六太陽下山以後到星期日一早便是第三天。

由於早期基督徒大多數不注意時間先後的細節，因此對於耶穌生平的日期就不確定了。對他們來說，世界的救主及教會的主已經依照上帝預先安排的計畫（加四4-5）來到世間，

並且曾經教導、受苦、受死，又從死人中榮耀復活（徒十37-41，廿六22-23），這樣的確信要比日期重要得多。

二、耶穌的早年生活

馬太及路加對耶穌誕生時的情況都記錄有一些細節，並且各自有特殊的觀點。馬太敘述的方式，好像是用約瑟的觀點，而路加則用馬利亞的觀點。這兩部福音在要點上是一致的：（1）耶穌的母親馬利亞生耶穌時，是一位童貞女。（2）馬利亞的未婚夫約瑟是大衛王的後裔。（3）雖然約瑟是耶穌法定的父親，但耶穌成胎卻是因為聖靈的緣故。（4）耶穌是在大希律在位期間誕生於伯利恆。（5）由於天使的命令，孩子起名叫耶穌，意思是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中救出來。[2]

另一方面，在某些其他細節上兩個記事各有不同。馬太述說博士的來朝，約瑟一家逃亡埃及，以及希律下令殺死伯利恆的嬰孩等。路加的特別資料變化較多，因為他同時報導施洗約翰和耶穌的成胎及誕生。此外在路加的敘述中間，還綴有六處詩體文，其中三處已為教會普遍用作禮儀詩歌。這些頌歌都是以拉丁譯文的第一個字做為詩名，即尊主頌（*Magnificat*，一46-55），大多數手稿都說這是馬利亞的頌讚；施洗約翰的父親撒迦利亞的感恩頌（*Benedictus*，一68-79）；及西面頌（*Nunc dimittis*，二29-32），西面是耶路撒冷中一位虔誠的猶太人。路加所記載的耶穌家譜（三23-38）從大衛王以後，就和馬太

2　「耶穌」是希伯來語「約書亞」一名的希臘譯名，意思是「耶和華是拯救」。

基督教神學教育叢書5
新約導論：新約的時代背景、歷史及內容（增訂版）

作者：　麥資基
翻譯：　蘇蕙卿、胡健斌（增訂版補譯部分）
校訂：　鄧肇明（初版）、褚永華（增訂版）
編輯：　施　為
設計：　黎達賢
主編：　東南亞神學院協會香港分會
編委主任：　盧龍光
編製：　基督教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
發行人：　江程輝
出版：　**基督教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

辦事處：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1-33號宏達工業中心9樓13室
電話：2367 8031　傳真：2739 6030
電郵：info@cclc.org.hk　網址：www.cclc.org.hk

發行：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1-33號宏達工業中心9樓13室
電話：2697 0286　傳真：2694 7760
電郵：distribution@cclc.org.hk

承印：　陽光（彩美）印刷有限公司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初版 / 二零零三年五月修訂初版
二零二三年七月增訂版初版

經文引自《新標點和合本》及《和合本修訂版》，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蒙允准使用。

版權所有

Chinese Theological Education Series 5
The New Testament: Its Background, Growth and Content
3rd Edition, Revised and Enlarged

Author : Bruce M. Metzger
Translators : Su Hui Ching, Wu Kin Pan (enlarged part)
Revisers : Joe Dunn (First Edition), Chu Wing Wah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Editor : Sze Wai
Design : Lai Tat Yin
Chief Editor : Association of Theological Schools in South East Asia
Director of Programme : Lo Lung Kwong
Production and Editing : Chinese Christian Literature Council Ltd.
Publisher : Kong Ching Fai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Edition : November 1976 / Revised First Edition : May 2003
Revised and Enlarged First Edition : July 2023

Chinese Christian Literature Council Ltd.
Unit 13, 9/F, Vanta Industrial Centre, 21-33 Tai Lin Pai Road, Kwai Chung, NT
Tel: 2367 8031　Fax: 2739 6030
E-mail: info@cclc.org.hk　Website: www.cclc.org.hk

Cat. No. CT559R　1m338　ISBN 978-962-294-371-1

The New Testament: Its Background, Growth and Content (3rd Edition, Revised and Enlarged)
by Bruce Manning Metzger
Copyright © 1965, 1983, 2003 by Abingdon Press